证券代码:688619 证券简称:罗普特 公告编号:2026-017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厦门辖区上市公司2025年年报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厦门证监局主办,厦门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举办的“厦门辖区上市公司2025年年报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周五)15:4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88619 证券简称:罗普特 公告编号:2026-017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5年度科创板人工智能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15: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至5月1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ropeok@ropeok.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2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及 2026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将参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十五五·未来产业——科创企业产业迭代与创新赋能之2025年度人工智能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此次活动将采用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线上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 2026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陈延行先生

独立董事:高绍福先生、沈协先生

财务总监:孙龙川先生

董事会秘书:赵丹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20日 (星期三)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3日(星期三)至5月1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ropeok@ropeok.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0592-3662258

邮箱:ir.ropeok@ropeok.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88619 证券简称:罗普特 公告编号:2026-019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22日至2023年8月16日期间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717,970股。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于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披露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6个月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27)。

- 出售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回购报告书》的约定,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公司于2023年5月22日至2023年8月16日期间已回购的公司股份。公司计划自2026年4月22日至2026年8 月1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不超过2,717,97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一、出售主体出售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7,286,713股
持股比例	3.93%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7,286,713股

上述出售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出售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因以下原因披露出售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根据规定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出售进展情况

股东名称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3月28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4月22日~2026年8月16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元
减持比例	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47%
当前持股数量	7,286,713股
当前持股比例	3.93%

(二)本次出售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出售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出售回购股份所得的资金将用于主营业务发展,有利于加快公司业务布局并实现可持续发展。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售价与回购成本之间的差额直接计入公司资本公积,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五)上交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出售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出售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应当遵守下列要求:

1、申报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跌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出售的委托;

3、每日出售的数量不得超过出售预披露日前20个交易日日均成交量的25%,但每日出售数量不超过20万股的除外;

4、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出售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5、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二)出售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出售已回购股份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出售计划实施进展情况,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0566 证券简称:济川药业 公告编号:2026-034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1/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2,5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934,7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0%
累计已回购金额	25,000,953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5.94元/股~27.4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8元/股(含)。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9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4月,公司未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截至 2026年4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934,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0%,购买的最高价为27.49元/股、最低价为25.94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5,000,953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0566 证券简称:济川药业 公告编号:2026-035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产品拟中选全国中成药采购联盟集中带量采购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川有限”)参与了全国中成药采购联盟集中带量采购工作,根据湖北医保服务平台于2026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全国中成药采购联盟集中带量采购拟中选结果的公示》,济川有限产品健胃消食口服液拟中选本次集中带量采购,现将相关拟中选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中选产品情况

药品名称	适应症	剂型	规格	制剂单位
健胃消食口服液	健胃消食,用于脾胃虚弱所致的食积,症见不思饮食、嗳腐酸臭、脘腹胀满;消化不良见上述证候者。	合剂	10ml	支

注:上述品种的最终中选情况以全国中成药联合采购办公室发布的最终数据为准。

二、本次拟中选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拟中选产品健胃消食口服液2025年度销售收入为45,352.25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7.29%;2026年第一季度销售收入为10,961.97万元,占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9.08%。

本次集中采购是全国中成药联合采购办公室组织的全国中成药采购联盟集中采购,采购周期为自中选结果执行之日起至2028 年12月31日。采购周期中,医疗机构将优先使用本次集中采购中选品种,并确保完成约定采购量。若公司后续签订采购合同并实施后,有望拓宽健胃消食口服液的销售渠道和市场覆盖范围,推动其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中选产品相关采购合同尚未签订,中选产品的采购合同签订等后续事项尚具有不确定性。药品的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88516 证券简称:奥特维 公告编号:2026-042
转债代码:118042 转债简称:奥维转债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暨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44.69%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43.97%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葛志勇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不适用
李文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不适用
无锡奥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R9132020033925O682N□ 不适用
无锡奥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320200MA1NBQ8W3J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无锡奥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32020033925O682N □ 不适用
无锡奥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320200MA1NBQ8W3J □ 不适用
葛志勇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 不适用
李文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 不适用

注:无锡奥创、无锡奥利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葛志勇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员工持股平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李文、葛志勇是一致行动人。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7日收到股东葛志勇、李文、无锡奥创、无锡奥利出具的《关于所持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情况告知函》。截至2026年5月7日,葛志勇、李文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433,513股,李文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845,000股,上述减持合计2,278,513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72%。本次权益变动后,葛志勇、李文、无锡奥创、无锡奥利持有公司股份合计持股比例44.69%减少至43.97%,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葛志勇	77,818,840	24.68	77,085,527	24.45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___(请注明)	2026年3月20日-2026年5月7日	/
李文	49,567,225	15.72	48,022,025	15.23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___(请注明)	2026年3月20日-2026年5月7日	/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无锡奥创	8,752,748	2.78	8,752,748	2.78			
无锡奥利	4,792,570	1.52	4,792,570	1.52			
合计	140,931,383	44.69	138,652,870	43.97		--	--

注:1.以上数据如有差异,系按照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所致。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的正常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年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目前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减持期。公司将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A股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6-028

H股证券代码:02631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5月29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99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9日

至2026年5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八)其他需说明事项

本会议通知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要求编制,适用于公司A股股东。公司H股股东的登记及出席事宜,请参见公司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股东会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5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
6	关于增发公司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7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
8	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
9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
1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除议案2 、议案7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外,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其他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及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s://www.hkexnews.hk)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6、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4、6、7、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宗艳民先生。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 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234	天岳先进	2026/5/25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股东登记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加盖公章)。

2、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或者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加盖公章)。

3、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4、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原件进行核查、复印件留存,并提供原件(授权委托书)一份。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27日(上午10:00-下午16:00)。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99号

(四)注意事项: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须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参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或代理人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99号

2、电子邮箱:dmo@sicc.cc

3、联系电话:0531-69900616

4、联系人:钟文庆、王俊国

特此公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6	关于增发公司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7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094、900940 股票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编号:2026-017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2026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取网络的方式举行, 投资者可以登录 “上证路演中心” 网站(https://roadshow.sseinfo.com)参与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至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新业务展望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26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579 证券简称:地纬智能 公告编号:2026-023

地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地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山东证监局、山东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地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2026-029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于2026年5月 4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工作尚在筹备中,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延期换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职责。

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换届工作进程,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

特此公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33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6-016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行长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本行收到《苏州金融监管分局关于费海滨苏州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任职资格的批复》(苏州金复〔2026〕65号)、《苏州金融监管分局关于耿植苏州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任职资格的批复》(苏州金复〔2026〕63号),核准费海滨先生、耿植先生担任本行副行长的任职资格。

费海滨先生、耿植先生的简历信息详见本行于2025年11月5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农银行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0821 证券简称:金开新能 公告编号:2026-036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24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股东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50,000万元~6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9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将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 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50元/股(含),实施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1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回购股份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4月末,公司尚未开始实施股份回购。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 《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88719 证券简称:爱科赛博 公告编号:2026-025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5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xOydLxBXfG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已于2026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 白小青,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康丽丽,独立董事 陈俊(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xOydLxBXfG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5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康丽丽

电话:029-81026515

传真:029-81026515

邮箱:public@cnactio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